

# 梅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梅市安办〔2019〕60号

---

## 梅州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落实全省“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安全生产综合检查发现隐患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政府，市安委会成员单位：

现将《梅州市落实全省“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安全生产综合检查发现隐患问题整改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地、各有关单位按要求抓好整改落实。

梅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9月6日

# 梅州市落实全省“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 安全生产综合检查发现隐患问题整改方案

9月3日至4日，省安委会第二综合检查组对我市中秋、国庆节及汛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落实情况、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持续推进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情况、重大隐患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等进行综合督查。检查组对梅州伊利冷冻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广东航鑫科技股份公司、梅州市梅县区诚辉化工有限公司、广东华威化工有限公司、广东弘和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明查暗访，在查阅台账的基础上，重点检查生产车间、仓库等重点场所，并现场组织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一线员工进行安全生产知识考试。省检查组充分肯定了我市安全生产工作取得的成效，同时，在检查过程中，也发现了党政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方面存在问题和隐患（详见附件），要求我市要高度重视、齐心协力、攻坚克难、持续发力、再接再厉做好“双节”安全生产工作，扎实推动安全生产工作上新台阶。为确保省检查组发现的隐患问题及时整改到位，通过举一反三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特制订《梅州市落实全省“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安全生产综合检查发现隐患问题整改方案》。

## 一、提高政治站位，压实隐患问题整改责任

各县（市、区）党委、政府，市委办、市府办、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应急管理局、市工信局、梅州高新区、市消防支队及其他市安委会成员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省安委

会现场检查发现问题整改作为当前重要政治任务，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个必须”要求和省安委办确定的相关隐患问题，按时整改，加强组织领导、狠抓对策措施、全面推动落实，特别是主要负责人对整改的重点工作要列入常委（党组）会、常（局）务会进行研究部署、重大问题要亲自过问、重点环节要亲自协调，其他分管领导要按照职责抓好分管行业领域整改工作的落实，确保任务到人、责任到岗、要求到位。

## **二、发扬斗争精神，落实隐患问题整改措施**

各县（市、区）党委、政府，市直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迅速行动，进一步发动各行各业加强盯防，发扬斗争精神，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全面落实“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任务。要进一步深化安全专项整治，努力解决重点问题，做到提升一批、整治一批、取缔一批，全力化解防范重大风险。针对检查组指出的问题隐患，要逐条逐项明确整改主体、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和整改要求，建立整改台账，逐项整改，确保隐患问题整改无疏漏。要加大问责力度，立行立改、动真碰硬，对存在问题的企业，该整改的坚决整改，该停产的一律停产，该关闭的坚决关闭。要进一步强化安全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素质。要进一步加强社会监督，加大公开曝光、联合惩戒的力度，畅通安全举报方式，兑现举报奖励，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坚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发生，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工作持续稳定向好。

### 三、加强跟踪督办，确保隐患问题整改实效

市安委办将全省“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安全生产综合检查现场隐患问题整改情况纳入 2019 年度全市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内容，加强跟踪督办，确保隐患问题整改扎实开展、有序推进、取得实效。市安委办将适时组织抽查，对整改责任和措施不落实、问题整改不到位的，进行通报批评，情形严重的，予以严肃追责问责。请各县（市、区），市安委会成员单位于 9 月 25 日前将本地区、本部门 and 单位的隐患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报市安委办（电话：2302613，传真：2298555，邮箱：mzaj@vip.163.com）。

附件：1. 综合检查发现问题及整改意见（党政层面）

2. 综合检查发现隐患及整改意见（企业层面）

附件 1

## 综合检查发现问题及整改意见（党政层面）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提出的要求和整改意见
1	中秋、国庆节及汛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落实情况。	印发了《梅州市“迎国庆、防风险、保平安”安全生产百日攻坚大检查工作方案》，8月27日、12日和21日，分别在市委常委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和全市第三季度防范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工作会议上，专门部署“迎国庆、防风险、保平安”专项行动。从方案印发以来，各级各部门召开专题研究会议21场次，各县（市、区）和市直各单位共有53名领导带队开展“迎国庆、防风险、保平安”安全检查工作，检查企业（场所）287家（处），排查整治一般隐患1193项。	1. 市县镇三级党委政府和行业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红线意识”、“底线思维”，贯彻落实“三个必须”工作要求；2. 9月25日前，市、县两级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对节前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再贯彻、再部署、再落实。3. 9月25日前，市安委会成员单位要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工作，重点研判“双节”安全防范等重点难点问题。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提出的要求和整改意见
2	持续推进各类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的情况。	印发《关于持续推进九类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和《关于强化其它重点领域整治的通知》，持续推进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等九类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1.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严防死守，紧盯安全生产重点企业、关键环节，确保省市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落实到位，把工作做细做实。2. 市重点行业监管部门要深化专项整治，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力争提升一批、整顿一批、关闭一批。
3	重大隐患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1. 对企业的安全培训考核还存在差距，检查抽查发现个别企业主要负责人以及相当数量的安全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对应知应会的法律法规、安全生产职责、安全风险仍然不清楚。2. 省府办公厅挂牌督办的梅州花园重大火灾隐患要求 11 月底前整改完成，梅州市计划 9 月 20 日前整改完成，现还有 1 项问题未整改完成。	1. 各行业主管部门要针对部分企业从业人员安全意识不强、素质不高的问题，在国庆前尽快组织开展重点企业的全员安全培训考核，提升企业从业人员安全素质，特种作业人员必须 100%持证上岗。2. 市委宣传部门统筹梅州日报社、市广播电视台，加大安全生产宣传，及时曝光坏的典型、宣传好的典型，尤其要公开曝光安全生产失信企业。3. 各县级政府和市重点行业监管部门加大联合惩戒力度，10 月底前对符合联合惩戒或列入“黑名单”的企业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提出的要求和整改意见
			至少要报 1 家。4. 畅通群众安全举报投诉途径, 兑现举报奖励, 充分发挥社会力量, 形成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5. 梅江区政府要加快梅州花园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工作, 确保 9 月 20 日前完成整改, 市消防支队要加强督促检查。
4	健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的情况。	1. 梅州市尚有 2 个县(区)未落实安委会“双主任”制度。2. 176 家养老机构未按要求全部安装物联网监控设施。3. 修订的梅州市党政部门及有关单位安全生产职责规定还未正式出台。	1. 兴宁市、丰顺县党委政府及各县(市、区)镇(街)要在 9 月 13 日前落实安委会“双主任”, 9 月 25 日前要延伸到各村(居)委落实安委会“双主任”, 确保全覆盖。2. 市消防支队要继续按要求全力推进“一老一小”场所消防安全隐患整治。3. 市委编办要尽快修订出台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 进一步厘清机构改革后各单位的安全监管职责。4. 市委办、市府办、市委组织部要提示党政领导年度述职要体现安全生产工作内容。

附件 2

## 综合检查发现隐患及整改意见（企业层面）

序号	检查单位、 企业名称	存在隐患问题 (重大隐患需注明)	采取的措施 和整改意见
1	梅州伊利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p>一、氨系统控制室</p> <p>1、未设置岗位风险告知牌（卡）；2、缺少操作规程；3、未按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加强化工过程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安监总管三〔2013〕88号）编制工艺卡片。</p> <p>二、危险作业管理</p> <p>1、危险作业（动火、高处作业、吊装等）票证格式未参照《化学品生产单位特殊作业安全规范》（GB30871-2014）的相关要求；</p> <p>2、动火作业票部分人员（动火人、项目负责人等）签字为电脑打印而非手签。</p> <p>三、消防系统</p> <p>1、液氨系统的消防喷淋供水总阀（车间外靠墙处）处于关闭状态。</p> <p>四、控制系统</p> <p>1、氨控制系统、压缩机控制系统出现大量的报警记录，仅 8 月 28 日 1 天就出现近 30 条报警记录，涉及出口压力、温度等，现场未见上述报警的处理</p>	<p>1. 由市应急管理局责令限期整改并跟踪复查。</p> <p>2. 9 月 25 日前完成整改。</p>

		<p>记录，也未见报警处理相关规程。</p> <p>五、紧急卸氨系统</p> <p>1、紧急卸氨系统室外阀门安装位置位于槽车卸车接管区，该区域有围栏且平常进出小门处于锁闭状态，影响应急状态下快速开启。</p>	
2	广东华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一、安全教育培训台账</p> <p>1、年度安全培训计划未明确体现从业人员每年接受教育培训时间不得少于24学时的要求；</p> <p>2、培训记录不严谨，如4月16日培训记录，培训时间为20小时，如何形成的，记录未说明；</p> <p>3、培训记录未体现关键操作岗位员工每月不少于1次教育培训。</p> <p>二、风险管控</p> <p>1、危险源辨识不够细化，将炸药生产作为1个危险源，该企业炸药生产涵盖配料、乳化、敏化、包装等环节，分散在不同的车间，辨识单元过于笼统，建议以设备或场所作为危险源辨识单位；</p> <p>2、管理人员对风险分级管控概念理解有待加强；</p> <p>3、隐患整改复查记录不完善，如2019年6月份省工信厅检查发现一处设备未进行接地，整改记录未已整改接地，但记录未明确是否测试接地电阻、接地效果是否满足要求。</p> <p>三、生产现场</p> <p>1、炸药装袋、封装、包装生产线有成品炸药洒漏现象，地面长期有油脂存在。</p>	<p>1. 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跟踪督办。</p> <p>2. 9月13日前完成整改。</p>

3	广东弘和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p>一、主要负责人履职尽责</p> <p>1、未提供主要负责人潘育强参加月度安全会议的记录；</p> <p>2、未提供主要负责人潘育强每季度参加车间安全检查的记录；</p> <p>3、未提供主要负责人潘育强参加应急演练的记录。</p> <p>二、风险管控</p> <p>1、安全操作规程针对性不强，如该企业制定了清罐安全规程，设定的安全条件不合理，且该企业无检测可燃气体浓度、氧含量的手段；</p> <p>2、该企业收集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不完善，资料中危险爆炸极限数据全部为“无资料”。</p> <p>三、生产储存现场</p> <p>1、车间未设置事故应急处置规程（流程）牌，应急疏散标识数量不足；</p> <p>2、槽车卸车接管位置未采取防漏措施；</p> <p>3、埋地储罐无液位指示仪表（液位计），卸车时液位控制主要依靠人工观察；</p> <p>4、乙类仓库未明确危险化学品最大储量要求。</p>	<p>1. 由市应急管理局责令限期整改并跟踪复查。</p> <p>2. 9月25日前完成整改。</p>
4	广东航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1、生产区域、操作岗位等缺少风险告知，安全警示标志不足，厂区安全氛围不浓；</p> <p>2、DCS控制室无工艺参数控制卡；</p> <p>3、DCS控制室无交接班记录；</p> <p>4、成品包装岗位操作人员存在无证替岗的现象；</p> <p>5、生产设备均未编制设备位号、管道无介质及流向标识、管道法兰未进行防静电跨接；</p>	<p>1. 由市应急管理局责令限期整改并跟踪复查。</p> <p>2. 9月25日前完成整改。</p>

		<p>6、成品仓库洗眼冲淋器不规范、应急物资清单和现场不符、消防器材检查频次不足（每月1次）；</p> <p>7、成品库产品包装无标识，缺少“一书一签”；</p> <p>8、安全管理制度编制不规范，缺少适用范围、责任部门、工作程序等内容；</p> <p>9、控制室操作人员不熟悉工艺反应原理、个人防护用具摆放不符合要求；</p> <p>10、变更管理不符合安全管理的相关要求。</p>	
5	梅州市梅县区诚辉化工有限公司	<p>1、仓储区安全风险告知牌破损、陈旧；</p> <p>2、危化品储罐区安全防护用品配备数量、品种不适合，不能满足应急需要，无规范的存放设施；</p> <p>3、危化品储罐区储存硫酸等易制毒品，不符合实现封闭管理等的相关规范要求；</p> <p>4、固体仓库内未实现分区、定置化管理，仓库内产品和废品、杂物等混放、杂乱；</p> <p>5、超范围储存醋酸酐，且仓库内通风不良，刺激性异味很大；</p> <p>6、固体仓库应急物资清单和现场不符、消防器材检查频次不足（每月1次）；</p> <p>7、维修间乙炔、氧气钢瓶、油漆、稀释剂等混存，室内物品杂乱；</p> <p>8、柴油发电机房、消防泵房内部有杂物、设备卫生差；</p> <p>9、未提供危险作业票证；</p> <p>10、缺少公司领导带班制度。</p>	<p>1. 由市应急管理局下达强制措施决定，责令停产停业整顿，经市应急管理局验收合格后才能恢复生产经营。</p> <p>2. 9月25日前完成整改。</p>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

抄送：省安委办，市委、市政府，市委组织部，各县（市、区）安委办。

梅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9月6日印发

校对：黄振群

打印：01